

《广东省碳达峰实施方案》印发,将绿色低碳贯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 广深开展近零碳建筑试点示范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报道:2月7日,广东省人民政府印发《广东省碳达峰实施方案》(以下简称《实施方案》),提出坚决把碳达峰贯穿于经济社会发展各方面和全过程,扭住碳排放重点领域和关键环节,重点实施“碳达峰十五大行动”,为全国碳达峰工作提供重要支撑、作出应有贡献。

重点实施“碳达峰十五大行动”

《实施方案》聚焦“十四五”和“十五五”两个碳达峰关键期,提出两大主要目标:

“十四五”期间,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经济体系基本形成,产业结构、能源结构和交通运输结构调整取得明显进展,全社会能源资源利用和碳排放效率持续提升。到2025年,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力争达到32%以上,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

碳排放确保完成国家下达指标,为全省碳达峰奠定坚实基础。

“十五五”期间,经济社会发展绿色转型取得显著成效,清洁低碳安全高效的能源体系初步建立,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高质量现代产业体系基本形成,在全社会广泛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生活方式。到2030年,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和单位地区生产总值二氧化碳排放的控制水平继续走在全国前列,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35%左右,顺利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

同时,《实施方案》提出了重点实施“碳达峰十五大行动”,主要包括产业绿色提质行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行动、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各地区梯次有序达峰行动、多层次试点示范创建行动等。

为城乡建设领域注入绿色能量

针对城乡建设碳达峰行动中,面对

城乡建设领域碳排放保持持续增长态势,《实施方案》提出要将绿色低碳要求贯穿城乡规划建设管理各环节,结合城市更新、新型城镇化和乡村振兴,加快推进城乡建设绿色低碳发展。

《实施方案》共提出推动城乡建设绿色转型、推广绿色建筑、全面推广绿色施工、加强绿色运营管理、优化建筑用能结构等5项具体任务。

在建筑节能方面,《实施方案》要求编制实施超低能耗建筑、近零碳建筑设计标准,在广州、深圳等地区开展近零碳建筑试点示范。到2025年,城镇新建建筑全面执行绿色建筑标准,星级绿色建筑占比达到30%以上,新建政府投资公益性建筑和大型公共建筑全部达到星级以上。同时,加快推进建筑工业化,大力发展装配式建筑,到2030年,装配式建筑占当年城镇新建建筑的比例达到40%,星级绿色建筑全面推广绿色建材,施工现场建筑材料损耗率比2020年降低

20%以上,建筑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率达到55%。

事实上,广东省今年在建筑节能方面发展取得明显成效。目前,广东省城镇绿色建筑占新建成建筑比例逐年递增,在2021年年底就已达到73%。记者还了解到,在广东珠三角地区,多个城市已明确要求在公共建筑及保障性住房当中装配式建筑占比为100%,并要求其它类型建筑装配式建筑须超过一定占比。

据了解,去年广东省已有超过3000个社区参与绿色社区创建并达到创建要求,提前超额完成国家部署的绿色社区创建任务。接下来,广东省住房城乡建设领域还将在城市更新、历史文化保护、车城协同、未来城市建设研究实证、数字家庭建设等方面,聚焦绿色低碳要求,切实把绿色低碳的理念和要求贯彻落实到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各个环节,助力全省顺利完成碳达峰任务。

大力推进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建设

广州构筑“大美公园城市格局”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陈克正报道:近日,广州市林业和园林局印发了《关于推进广州市公园城市建设的指导意见》(以下简称《意见》)。《意见》提出,按照每15分钟社区生活圈至少建设1处社区公园、每5分钟社区生活圈至少建设1处口袋公园的标准,大力推进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建设。

2025年初步形成公园城市格局

《意见》提出,以“公园城市”为目标,推动老城市新活力发展任务和公园城市建设要求有机融合,推动绿色生态空间健康稳固,公园游憩网络贯通共享,生态服务价值融合多元,绿色低碳发展形成共识,构筑青山可感、碧水可亲、绿道可游、公园可享的大美广州公园城市格局。

到2025年,广州要初步形成公园城市格局。全市公园数量达到1500处,绿道达到4000公里,碧道达到1506公里,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达到90%,公园连通比例达到70%,建成区40%以上面积达到海绵城市建设要求,林业园林碳汇能力年均增长16.5万吨/年。

到2035年,基本建成公园城市。全市公园不少于2000处,绿道不少于4500公里,碧道不少于2000公里,公园绿化活动场地服务半径覆盖率不低于92%,公园连通比例不低于80%,市民对绿色生态空间满意度显著提升。

完善家庭露营、亲子徒步等功能

《意见》要求结合城市更新,充分利用滨水空间、公共建筑退线空间、街旁空地和高架桥底空间,按照每15分钟社区生活圈至少建设1处社区公园、每5分钟社区生活圈至少建设1处口袋公园的标准,大力推进社区公



广州大力推进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建设

园和口袋公园建设。

同时,实现园城功能融合。激发公园活力,面向全年龄段人群需求,提供为老适老、儿童友好、吸引年轻人的就近活动空间,加强公园与体育、文化、科教、露营、低碳等功能有机融合,实现公园城市可感、可知、可享、可用。

其中,包括积极完善公园的家庭露营、亲子徒步等旅游功能,营造更丰富的自然体验和更多元的功能活动,引导市民走向大山大水,提升绿色感知,拉动旅游内需消费。

此外,谋划“百年公园”,强化广府文化和岭南园林特色,加强乡土树种运用,全方位、多领域打造广州公园品牌,创新公园文化活动举办模式。

传承有地域特色的树木和公园

《意见》还提出,严格保护城乡绿化风貌,保护和传承有地域特色的树木和公园,将独具特色的历史名园、

古树名木纳入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范畴。尊重历史城区空间格局肌理,持续塑造“越秀山-海珠广场传统轴线”和“燕岭公园-海心沙现代轴线”地区的绿化形象,推进文化地标及周边绿化提升,激活文化空间。

“十四五”期间,重点在白云、黄埔、天河交界地区,试点建设森林公园群,高标准提升帽峰山、天鹿湖、火炉山、凤凰山、龙眼洞等森林公园品质。谋划新建10个公园,探索多途径营造绿色公共空间,满足居民就近休闲游憩需求。依托存量资源,新增慢行道60公里,改造提升30公里,实现环翠慢行贯通。

此外,开启千园融城行动。依托番禺、黄埔、增城、从化等郊野资源,规划建设2个郊野公园和4个古树公园。大力提升社区公园和口袋公园服务覆盖能力,新增社区公园不少于55个,新增口袋公园不少于200个。推进10个体育公园新建或改建。推进城市公共空间儿童友好改造,每区建设不少于1所区级儿童活动中心。

住房城乡建设部发文: 城市公园绿地 开放共享试点

广东建设报讯 记者姜兴贵报道:日前,住房和城乡建设部办公厅发布《关于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的通知》(以下简称《通知》),明确我国将开展城市公园绿地开放共享试点工作,鼓励各地增加可进入、可体验的活动场地,在公园草坪、林下空间以及空闲地等区域划定开放共享区域,完善配套服务设施,更好地满足人民群众搭建帐篷、运动健身、休闲游憩等亲近自然的户外活动需求。

《通知》提出,全国各地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要遵循试点先行、积累经验、逐步推开的原则,积极推动开放共享试点工作。

全国各地以1年时间为试点。其中,南方地区要应试尽试,逐步扩大公园绿地开放共享区域。其他地区可根据实际情况选择试点城市,合理确定开放共享区域。各地要以点带面,不断推动公园绿地开放共享。

《通知》要求各试点城市要梳理公园绿地中的空闲地、可供游憩活动的草坪区和林下空间等,及其周边服务设施配置情况,建立可供开放共享的绿地台账,科学编制试点实施方案,积极开展相关探索,因地制宜拓展公园绿地开放共享新空间。

值得一提的是,《通知》还提出,开放共享区域应处于地形相对平整,服务设施、应急保障相对完善和便捷的区域,避开存在自然灾害风险以及生态脆弱区域,避开易干扰野生动物繁衍和活动区域。